

【約書亞記 13:1~7】

約書亞記 13:1 約書亞年紀老邁、耶和華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、

約書亞記 13:2 就是非利士人的全境、和基述人的全地。

約書亞記 13:3 從埃及前的西曷河往北、直到以革倫的境界、就算屬迦南人之地、有非利士人五個首領所管的迦薩人、亞實突人、亞實基倫人、迦特人、以革倫人之地、並有南方亞衛人之地。

約書亞記 13:4 又有迦南人的全地、並屬西頓人的米亞拉、到亞弗、直到亞摩利人的境界。

約書亞記 13:5 還有迦巴勒人之地、並向日出的全利巴嫩、就是從黑門山根的巴力迦得、直到哈馬口。

約書亞記 13:6 山地的一切居民、從利巴嫩直到米斯利弗瑪音、就是所有的西頓人、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他們去、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、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。

約書亞記 13:7 現在你要把這地分給九個支派、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。

- 1) 【書 13:1】說：「你年紀老邁了，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」，「未得之地」仍在眼前，「年紀老邁」則無人可以抗拒的老化現象。
- 2) 回想起【書 1:4】神如此說：「現在你要起來，和眾百姓過這約但河，往我所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地去，從曠野和這利巴嫩、直到伯拉大河，赫人的全地，又到大海日落之處，都要作你們的境界」
【約書亞記 1:4 從曠野、和這利巴嫩、直到伯拉大河、赫人的全地、又到大海日落之處、都要作你們的境界。】
- 3) 約書亞既然年紀老邁，又沒有繼承人，怎麼能再進攻這些「未得之地」呢？神安慰他，吩咐他說：「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，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」，使他們可以分享。
 - a) 、先把河西各地分給九個支派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【書 13:7】。
【約書亞記 13:7 現在你要把這地分給九個支派、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。】
 - b) 、至於瑪拿西的另外半個支派和流便、迦得二支派，摩西早已為他們在河東安排了產業了，他們所占的產業，乃是河東的亞摩利二王從前所管轄之地【書 13:9-10】，河東之北則有基列地和黑門全山，指山根地帶而言；
【約書亞記 13:9 是從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谷中的城、並米底巴的全平原、直到底本、】
【約書亞記 13:10 和在希實本作王亞摩利王西宏的諸城、直到亞捫人的境界。】
 - c) 、然而到了【書 13:13】時，河東兩支派半的以色列人並沒有趕逐他們。造成以後在【士 1:35】，他們與以色列人同住，但也有些人成了服苦的人，不過這些沒有被趕出的迦南人，正如約書亞所預言的【書 23:13】，他們後來成了以色列人的網羅，機檻、肋上的鞭、眼中的刺，使他們的子孫忍受四百年的痛苦。
【約書亞記 13:13 以色列人卻沒有趕逐基述人、瑪迦人、這些人仍住在以色列中、直到今日。】
【士師記 1:35 亞摩利人卻執意住在希烈山和亞雅倫、並沙賓、然而約瑟家勝了他們、使他們成了服苦的人。】
【約書亞記 23:13 你們要確實知道、耶和華你們的神、必不再將他們從你們眼前趕出、他們卻要成為你們的網羅、機檻、肋上的鞭、眼中的刺、直到你們在耶和華你們的神所賜的這美地上滅亡。】
 - d) 、當時以色列人曾殺掉五個亞摩利王【書 13:21】，後來連那貪財的假先知巴蘭也殺了，因為他教唆亞摩利王用美人計引誘以色列人犯罪，以致死去二萬四千人【民 25章】。

【約書亞記 13:21 平原的各城、並亞摩利王西宏的全國、這西宏曾在希實本作王、摩西把他和米

甸的族長、以未、利金、蘇珥、戶珥、利巴、擊殺了，這都是住那地屬西宏為首領的。

e)、利未支派，摩西沒有為他們分配產業，因為：「利未人的產業是獻與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火祭」，又說：「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是他們的產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」【書十三 14、33】；【民十八 20、23】。

【約書亞記 13:14 只是利未支派、摩西〔原文作他〕沒有把產業分給他們，他們的產業、乃是獻與耶和華以色列 神的火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3:33 只是利未支派、摩西沒有把產業分給他們，耶和華以色列的 神是他們的產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。】

f)、後來約書亞為利未人預備了居住的城邑，使他們可以牧養牲畜，安頓財物【書十四 4】，或詳情記在【書廿一章】。

【約書亞記 14:4 因為約瑟的子孫、是兩個支派、就是瑪拿西、和以法蓮、所以沒有把地分給利未人、但給他們城邑居住、並城邑的郊野、可以牧養他們的牲畜、安置他們的財物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3:8~33】

13:8 瑪拿西那半支派和流便、迦得二支派已經受了產業，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旦河東所賜給他們的，

13:9 是從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穀中的城，並米底巴的全平原，直到底本，

13:10 和在希實本作王亞摩利王西宏的諸城，直到亞捫人的境界。

13:11 又有基列地、基述人、瑪迦人的地界並黑門全山、巴珊全地，直到撒迦。

13:12 又有巴珊王噩的全國，他在亞斯他錄和以得來作王，利乏音人所存留的只剩下他。這些地的人，都是摩西所擊殺所趕逐的。

13:13 以色列人卻沒有趕逐基述人、瑪迦人，這些人仍住在以色列中，直到今日。

13:14 只是利未支派，摩西（注：原文作“他”）沒有把產業分給他們。他們的產業乃是獻與耶和華以色列 神的火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。

13:15 摩西按著流便支派的宗族分給他們產業。

13:16 他們的境界是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穀中的城，靠近米底巴的全平原；

13:17 希實本並屬希實本平原的各城，底本、巴末巴力、伯巴力勉、

13:18 雅雜、基底莫、米法押、

13:19 基列亭、西比瑪、穀中山的細列哈沙轄、

13:20 伯毗珥、毗斯迦山坡、伯耶西末，

13:21 平原的各城，並亞摩利王西宏的全國。這西宏曾在希實本作王，摩西把他和米甸的族長以未、利金、蘇珥、戶珥、利巴擊殺了。這都是住那地屬西宏為首領的。

13:22 那時，以色列人在所殺的人中，也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術士巴蘭。

13:23 流便人的境界就是約旦河與靠近約旦河的地。以上是流便人按著宗族所得為業的諸城，並屬城的村莊。

13:24 摩西按著迦得支派的宗族分給他們產業。

13:25 他們的境界是雅謝和基列的各城，並亞捫人的一半地，直到拉巴前的亞羅珥。

13:26 從希實本到拉抹米斯巴和比多寧，又從瑪哈念到底璧的境界，

13:27 並谷中的伯亞蘭、伯甯拉、疏割、撒分，就是希實本王西宏國中的餘地，以及約旦河與靠近約旦河的地，直到基尼烈海的極邊，都在約旦河東。

13:28 以上是迦得人按著宗族所得為業的諸城，並屬城的村莊。

13:29 摩西把產業分給瑪拿西半支派，是按著瑪拿西半支派的宗族所分的。

13:30 他們的境界是從瑪哈念起，包括巴珊全地，就是巴珊王噩的全國，並在巴珊、睚珥的一切城邑，共六十個。

13:31 基列的一半，並亞斯他錄、以得來，就是屬巴珊王噩國的二城，是按著宗族給瑪拿西的兒子瑪姬的一半子孫。

13:32 以上是摩西在約旦河東對著耶利哥的摩押平原所分給他們的產業。

13:33 只是利未支派，摩西沒有把產業分給他們。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是他們的產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。

1) 【書 13:8~14】這是記載早先已經確定要將約旦河東岸分配給呂便、迦得，以及瑪拿西的半個支族（參考【民 32 章】）。

2) 很可惜的是後來也因地理環境的影響，呂便的後裔在大衛王朝的時代幾乎都被迦得的後裔所同化，每當提到約旦河東岸的事，只提到迦得，而不再提起呂便了【撒母耳記上 13:7】【撒母耳記下 24:5】。

【撒母耳記上 13:7 有些希伯來人過了約但河、逃到迦得和基列地，掃羅還是在吉甲、百姓都戰戰兢兢的跟隨他。】

【撒母耳記下 24:5 他們過了約但河、在迦得谷中城的右邊亞羅珥安營、與雅謝相對。】

3) 『兩個半支派』寧願要約旦河東的土地，放棄迦南地的產業，是否明智呢？從【王下十：33】節的記載，約主前 810 年，以色列王耶戶年間，耶和華開始割裂以色列國的時候，首當其衝的就是‘約但河東、基列全地，從靠近亞嫩谷邊亞羅珥起，就是基列和巴珊的迦得人、流便人、瑪拿西人之地’被亞蘭王哈薛所占領，我們可以推論約但河東絕對不是容易防守的地方。兩支派的決定不是智慧的決定。

【列王紀下 10:32 在那些日子、耶和華纔割裂以色列國、使哈薛攻擊以色列的境界。】

【列王紀下 10:33 乃是約但河東、基列全地、從靠近亞嫩谷邊的亞羅珥起、就是基列和巴珊的迦得人、流便人、瑪拿西人之地。】

4) 『兩個半支派』明知不是耶和華上帝的旨意要他們得到河東之地，他們仍然執意而行，上帝也就任憑他們，他們卻要負起一切的后果。希望大家從這裡學到寶貴的一課。

5) 【書 13:15~33】這段經文是關於長子呂便這支族在東岸分配到的土地。

6) 【書 13:15~21】，提到呂便分配到的土地其範圍，以及居住在當地的族群，除了有希實本的王所佔領的土地外，還有米甸人的土地。

7) 【書 13:22】特別提起被摩押人出重金聘請去說詛咒以色列人不成的巴蘭，也在後來打仗中，被以色列人殺死。

8) 【書 13:23】清楚說出約旦河成為他們分別東西岸的一個邊界。

9) 【書 13:24~28】描述迦得支族分配到的土地範圍。

10) 【書 13:29~31】這是摩西分配一部份東岸的土地，給瑪拿西支派的一半族人去居住，且非常清楚這半支族就是瑪拿西的兒子瑪吉的後代。

11) 摩西在【民 32:33~42】已將地分給他們，但三者之間似乎沒有明確的疆界，而且迦得和流便兩個支派的城互相混雜，但在這裡，則將原屬於迦得支派的底本、亞羅珥和亞他錄，改屬流便支派所有。這樣一來，流便和迦得兩支派的領土就十分完整，邊界也清楚。迦得擁有雅博河以北的約旦河谷，又有基列山東邊的拉末城，但瑪拿西卻分得基列的一半，所以兩側都是迦得的地，看起來有點怪怪。

【民數記 32:33 摩西將亞摩利王西宏的國、和巴珊王噩的國、連那地和周圍的城邑、都給了迦得子孫和流便子孫、並約瑟的兒子瑪拿西半個支派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4 迦得子孫建造底本、亞他錄、亞羅珥、】

【民數記 32:35 亞他錄、朔反、雅謝、約比哈、】

【民數記 32:36 伯寧拉、伯哈蘭、都是堅固城、他們又壘羊圈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7 流便子孫建造希實本、以利亞利、基列亭、】

【民數記 32:38 尼波、巴力免、西比瑪（尼波、巴力免、名字是改了的）、又給他們所建造的城

另起別名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9 瑪拿西的兒子瑪吉、他的子孫往基列去、佔了那地、趕出那裏的亞摩利人。】

【民數記 32:40 摩西將基列賜給瑪拿西的兒子瑪吉、他子孫就住在那裏。】

【民數記 32:41 瑪拿西的子孫睚珥、去佔了基列的村莊、就稱這些村莊、為哈倭特睚珥。】

7) 【書 13:32~33】再次強調在約旦河東岸也一樣，沒有分配土地給利未族人，因為他們必須分散在各支派中，好協助各支派的人辦理獻祭禮儀，而利未族人就是從獻祭的物品中分配到所需要的。

8) 這段經文中，呈現出兩個強烈對比：兩個半支派為自己爭取產業，他們的確得到自己所要的，但這卻不是上帝要給的。而利未支派並沒有分得產業，不是受到懲罰，乃是因為他們歸上帝為聖，他們不是從土地得活，是以侍奉上帝為生。

Part 2 第二次閱讀

【約書亞記 13:1~5】

約書亞記 13:1 約書亞年紀老邁、耶和華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、

約書亞記 13:2 就是非利士人的全境、和基述人的全地、

約書亞記 13:3 從埃及前的西曷河往北、直到以革倫的境界、就算屬迦南人之地、有非利士人五個首領所管的迦薩人、亞實突人、亞實基倫人、迦特人、以革倫人之地、並有南方亞衛人之地、

約書亞記 13:4 又有迦南人的全地、並屬西頓人的米亞拉、到亞弗、直到亞摩利人的境界、

約書亞記 13:5 還有迦巴勒人之地、並向日出的全利巴嫩、就是從黑門山根的巴力迦得、直到哈馬口、

1) 約書亞已經年老，表示他已經無法繼續帶領以色列人，而這句話其實也為後來的【士師記】埋下伏筆。因為約書亞去世之後，就沒有忠實且優秀的領導者來帶領以色列人。

2) 【書 13:1】『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』，這些未得之地不是因為約書亞偷懶不去奪取，乃是上帝早已安排妥當，要以色列人【申七：22】「不可把他們速速滅盡，恐怕野地的獸多起來害你」。

3) 一方面，上帝要留下這些地方給十二支派，由他們各自去奪取，這不僅考驗他們的信心，也看他們是否全心順服。

a) 依照【士 3:14】：「耶和華留下這些民族，是要考驗以色列人，看看他們是否服從耶和華藉著摩西頒佈給他們祖先的誠命。」在這塊土地上，要考驗那些沒有經歷迦南戰事的以色列人。

b) 另一方面是要教以色列的每一代都要學會打仗，尤其是從來沒有上過戰場的人。

c) 果然後來【士師記】時，以色列人在約書亞和與他同時代的長老去世後，後代的子孫確實就墮落了，他們忘記了上帝的命令、誠命。這是非常可惜的事。

【士師記 3:4 留下這幾族、為要試驗以色列人、知道他們肯聽從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他們列祖的誠命不肯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3:6~7】

約書亞記 13:6 山地的一切居民、從利巴嫩直到米斯利弗瑪音、就是所有的西頓人、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他們去、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、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、

約書亞記 13:7 現在你要把這地分給九個支派、和瑪拿西半個支派為業。

- 1) 【書 13:6】『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他們去。』” -- 這不但是上帝給約書亞的保證，**其實也是上帝給十二支派的保證**。
- 2) 局部佔住迦南地的人雖然還在，但這並不妨礙產業的分配，因為神應許說祂必把這些人趕走。是神的應許，祂一定負責完成。
- 3) 只要他們有信心和完全的順服，就算約書亞不再率領他們出戰，他們也會每仗必勝，照他的吩咐拈鬮分地給各支派，奪取所分得的土地。
- 4) 換句話說，現在的分地也是憑信心而做，是按著耶和華的應許而行的。**對於我們基督徒來說，我們也是憑信心領受上帝賜給我們在基督裏的基業。**

『拈鬮』

- 5) 神告訴他們分地的方法是拈鬮。這樣的方法就是在信心的原則上作的。在外面看來，這是碰運氣，但實際上是相信神在作分配。
- 6)
 - a) 在舊約的日子，聖靈還沒有普遍的賜給每一個屬神的人，所以在尋求神旨意的事上，就要用烏陵和土明的方法，拈鬮就是按著這原則來作的。
 - b) 在新約的日子，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前，決定馬提亞作十二使徒之一還是使用拈鬮的方法，這一次也是最後的一次。因為聖靈來了，神就直接給人引導，再也不必間接的使用拈鬮作引導。
- 7) 神在基督裡所應許給我們的，都是基督給我們作成的。基督給我們打勝了主力戰，我們也在信心裡接受了祂所作成功的，也接受了祂自己作我們的生命。
- 8) 但是亞當的生命殘存在我們身上的影響，還是會不住的阻擋我們完全的享用基督，不使我們在基督裡成長。因此，我們已經在基督裡的人還常常有靈裡的掙扎，有時甚至灰心失望，要從屬靈生命追求的路上退去。
- 9) 神吩咐約書亞把地分給以色列人以後，聖靈立刻就數算流便支派、迦得支派，和瑪拿西半個支派在河東所得之地。
- 10) 在神給摩西指明迦南地界的時候，河東地雖然已經落在以色列人手中，不過神還是沒有把河東地加算進祂的應許裡。神把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的子孫，那時迦南地也並不包括河東地。

【約書亞記 13:8】

13:8 瑪拿西那半支派和流便、迦得二支派已經受了產業，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旦河東所賜給他們的，

- 1) 神給了人應許，祂就要求接受應許的人明白應許的內容，並應許的範圍，使人可以確實的享用祂的應許。
- 2) 神把迦南賜給亞伯蘭的時候，【創世記 13:14】「祂要求亞伯蘭從所站之地一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」；凡他所看見的地都賜給他，並且還要求他【創世記 13:17】「起來，縱橫走遍這地」好確定神所應許的地。
【創世記 13:14 羅得離別亞伯蘭以後、耶和華對亞伯蘭說、從你所在的地方、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。】
【創世記 13:17 你起來、縱橫走遍這地、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。】
- 3) 在約但河東，神給摩西明確的指引迦南地的四界【民數記 23:1~12】，神如今向

約書亞說話，就是根據迦南地的四界指出他尚未得著的地。

4) 神不讓人對祂的應許無知，祂要求人對祂所應許給人的有充分的把握。

5) 出埃及是因著神說的話，進迦南是因著神說的話，在迦南地的爭戰中也是根據神說的話，承受產業還是根據神說的話。

『神要讓他們自己看了才作決定』

6) 神從來沒有說河東地可以代替迦南地。相反的，我們看到摩西當日答應他們的要求是有條件的。【民 32:30】『倘若他們不帶著兵器和你們一同過去，就要在迦南地你們中間得產業』。那意思就是說，他們必須要為迦南地爭戰；不然，神還是要他們在迦南地得產業。

7) 神要讓他們看見迦南地的產業；若是他們放棄在迦南地爭戰的果，那是出於他們個人的自由意志，然而神所應許的只是在迦南地，他們的產業應當是在迦南地。

8) 神卻沒有承認河東地是祂賜給他們的。聖靈記錄他們所得之地『是耶和華僕人摩西在約但河東所賜給他們的。』

【約書亞記 13:8 瑪拿西那半支派、和流便迦得二支派、已經受了產業、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但河東所賜給他們的、】

9) 神在分地的事上向人明顯的表白一個點。九個半支派是在信心裡接受神的應許，那兩個半支派是在強求中接受神的允許，因為河東地原來並不在神的應許裡。

10) 以色列人在河東的攻略中也作了一些神所要作的事。他們滅盡了亞摩利人，“卻沒有趕逐基述人，瑪迦人。”【書 13:13】因為他們不列在迦南七族的人當中。以色列人也在攻略亞摩利王西去的國時，“也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術土巴蘭。”

【書 13:22】這些事都是神看為好的。但這一切事都不能改變神的定規，把不是應許的事物改變成神應許的內容。

11) 在神子民的歷史中不乏這樣的例證：

① 像亞伯蘭娶夏甲生下以實瑪利【創世記 16:16】；

【創世記 16:16 夏甲給亞伯蘭生以實瑪利的時候、亞伯蘭年八十六歲。】

② 亞多尼雅搶在所羅門以先自立為王【列王紀上 1:18】；

【列王紀上 1:18 現在亞多尼雅作王了、我主我王卻不知道。】

③ 摩西的孫子在米迦的家裡作祭司【士 17:13】。

【士師記 17:13 米迦說、現在我知道耶和華必賜福與我、因我有一個利未人作祭司。】

④ 希西家王在神允許中多得了十五年的壽命，但這十五年對他和猶大來說都是禍不是福【以賽亞書 38:5】。

【以賽亞書 38:5 你去告訴希西家說、耶和華你祖大衛的 神如此說、我聽見了你的禱告、看見了你的眼淚、我必加增你十五年的壽數。】

12) 這些事都不是作在神的應許中，神不因為是既成的事實就接受它歸入祂的應許中。是應許的永遠是應許，不是應許的，永不能成為神的應許。不在應許中作的，結局都是不美的。

13) 神不承認河東地作應許，但祂卻紀念住在河東地的兩個半支派，因為他們是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的後裔。神把一部份利未人留在河東地居住，他們作了在河東的居民中間的見證。

【約書亞記 13:29~31】

13:29 摩西把產業分給瑪拿西半支派，是按著瑪拿西半支派的宗族所分的。

13:30 他們的境界是從瑪哈念起，包括巴珊全地，就是巴珊王靈的全國，並在巴珊、睚珥的一切城邑，共六十個。

13:31 基列的一半，並亞斯他錄、以得來，就是屬巴珊王靈國的二城，是按著宗族給瑪拿西的兒子瑪姬的一半子孫。

【民數記 32:33 摩西將亞摩利王西宏的國、和巴珊王靈的國、連那地和周圍的城邑、都給了迦得子孫和流便子孫、並約瑟的兒子瑪拿西半個支派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4 迦得子孫建造底本、亞他錄、亞羅珥、】

【民數記 32:35 亞他錄、朔反、雅謝、約比哈、】

【民數記 32:36 伯寧拉、伯哈蘭、都是堅固城、他們又壘羊圈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7 流便子孫建造希實本、以利亞利、基列亭、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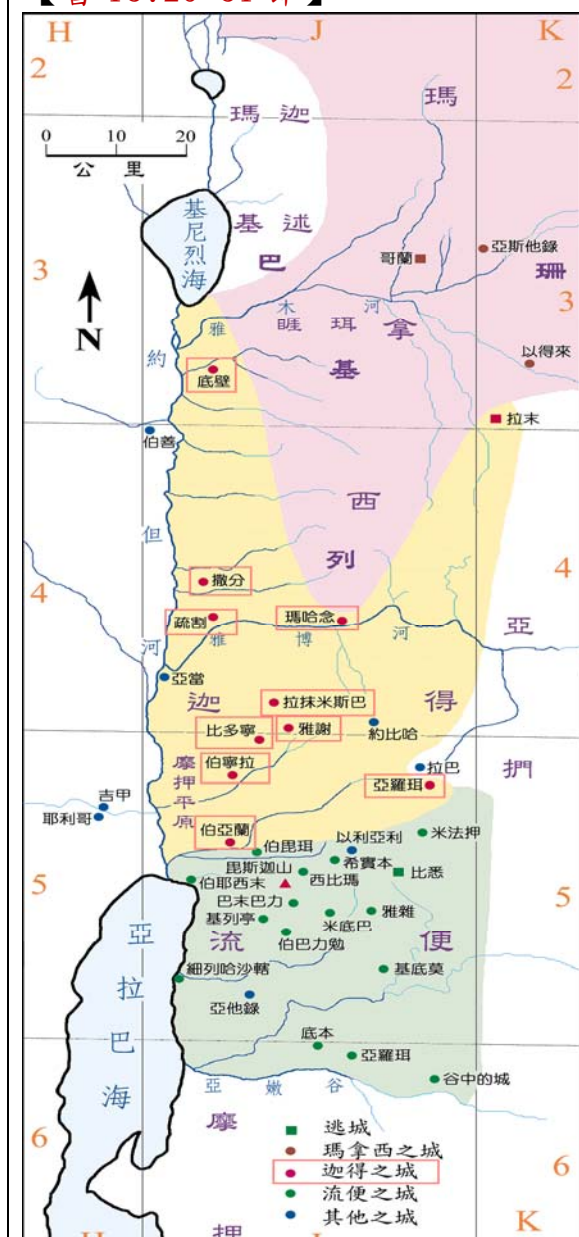
【民數記 32:38 尼波、巴力免、西比瑪(尼波、巴力免、名字是改了的)、又給他們所建造的城另起別名。】

【民數記 32:39 瑪拿西的兒子瑪吉、他的子孫往基列去、佔了那地、趕出那裏的亞摩利人。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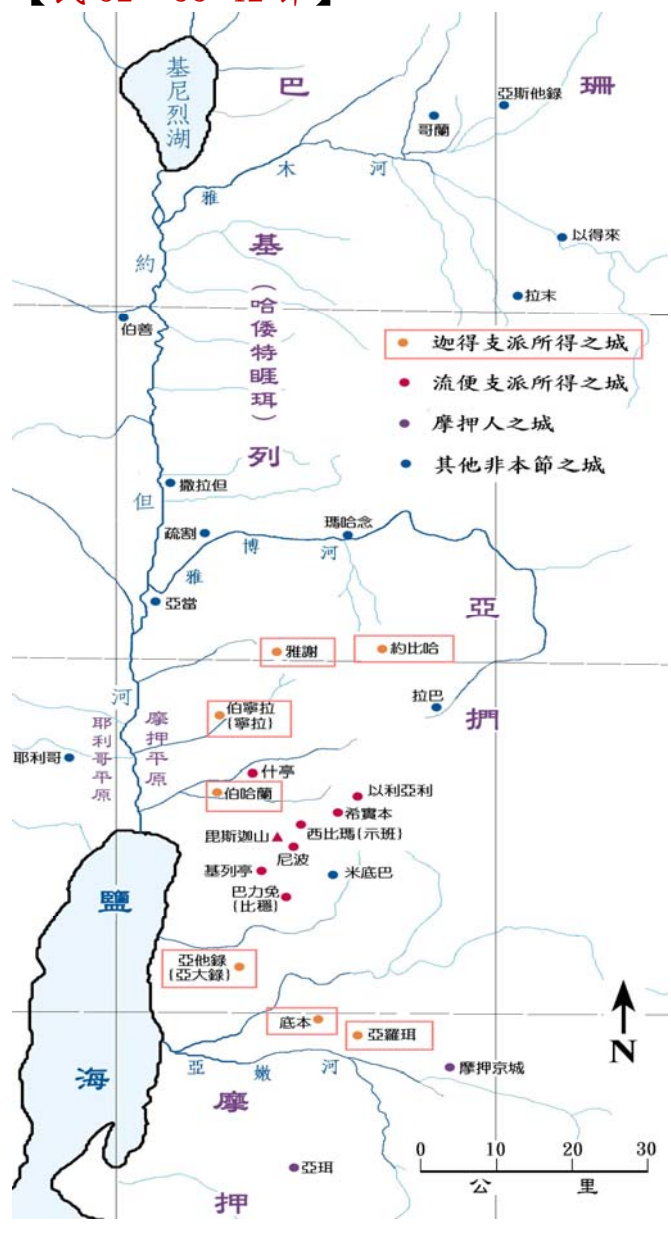
【民數記 32:40 摩西將基列賜給瑪拿西的兒子瑪吉、他子孫就住在那裏。】

【民數記 32:41 瑪拿西的子孫睚珥、去佔了基列的村莊、就稱這些村莊、為哈倭特睚珥。】

【書 13:29~31 節】



【民 32:33~42 節】



Part 3 交通分享

※ 透過查考聖經上的歷史事件，一方面讓我們更清楚神是怎樣透過，祂所揀選的僕人，來成就祂的救贖計劃；另一方面，也讓我們在查考書卷的時候，透過發生的事情，讓我們更加的認識神。

現在百姓已經進迦南地，也征服大部分的土地，也藉著『拈鬮』分配好了地；當初神因為『埃及』是為奴之地，是預表罪惡的世界，雖然「地廣物豐」，但是神還是藉著『逾越節』羔羊的血，過『紅海』，『出埃及』。

Q 2: 那請問百姓『出埃』到『曠野』，目的是為了裝備好他們，預備好他們來打一場屬靈的爭戰？

A2:

1) 不是的『百姓會在曠野漂流四十年，那不是上帝原來的計劃』，那是因為以色列民的不信，才落成這樣的光景。

3) 這提醒我們；當我們基督徒信耶穌得救後，絕不應該在曠野漂流一生，也不應該在應許地打個沒完沒了，一生沒有安息。

Q3: 請問我們要怎樣才能得到安息？

A3:

1) 我們是可以透過『耶利哥的戰役』學習，但不是學習軍事戰略，而是學習如何在地上打屬靈的爭戰，如何進入基督裏面得到安息。

2) 當時神的方法：①是七個祭司拿著羊角走在約櫃前，一面走一面吹，②帶兵器的軍隊走在祭司前，③其他則隨著約櫃行，他們不准出聲。④等繞城繞到第七次，祭司吹的角聲拖長，⑤他們就要大聲呼喊，城牆就會塌陷。

3) 這是一個憑信心，完全順服的攻城法；

4) 這就是約書亞記中，教導我們得安息的秘訣『憑信心，完全順服』。

Q4: 今天我們只要『憑信心，完全順服』。安息在主裡面，就等於沒有爭戰了嗎？

A4:

1) 我們看約書亞率領以色列人南征北伐，可以說他已經贏得了在迦南的戰爭，但他還留下許多未得之地給十二支派去奪取。

2) 這就好像耶穌在十字架上已經戰勝了魔鬼和死亡，但基督徒在地上還有各自的屬靈戰役要打。

3) 這些屬靈的戰役是永不止息的，但這不等於是在掙扎；寶貴的是，因為就算我們處與爭戰中，我們仍然可以享受在基督裏的安息。同時這也是【以弗所書】『屬靈軍裝』對於我們的教導。

Q5: 在屬靈的爭戰上，我們現在的基督徒，也是一樣必須要像以色列人一樣，經歷所有戰役，才能嘗到成功的滋味嗎？

A5:

- 1) 我們在基督裏的新生命的生活，本來就是一場屬靈的爭戰，但我們不是『掙扎』；
- 2) 因為上帝賜給了我們聖靈，與我們同在，只要我們憑著信心和全然的順服，我們是可以在地上享受在基督裏的安息，和上帝在基督裏賜給我們的各樣屬靈的福氣。
- 3) 所以，在【希伯來書 4:10~11】才會告訴我們

【來四 10】「因為那進入安息的，乃是歇了自己的工，正如神歇了祂的工一樣。」

【來四 11】「所以，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，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。」

『務必竭力』與『歇了自己的工』意思完全相反，但卻沒有矛盾；『歇了自己的工』是指停下自己天然肉體的掙扎努力，『務必竭力』是指竭力持定信心，不讓自己效法那不信從的樣子。

「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，」『免得』意指若非如此，就會產生不良的後果；『學那不信從的樣子』就是效法失敗的榜樣；『跌倒了』指被判定不合格，無法達到目標。

Q6: 我們基督徒跟以色列人；最大的不同是什麼？

A6:

- 1) 最大的不同是，神賜給了我們：**一**、聖靈，**二**、全副軍裝，**三**、有權柄奉基督的名禱告。
- 2) 只要我們憑著信心和完全的順服，我們必能在每一次的屬靈爭戰中得勝，並在基督里得到安息。

Q7: 「年紀老邁」 13:1 約書亞年紀老邁、耶和華對他說、你年紀老邁了、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、

A7:

- 1) 【書 13:22】「年紀老邁」一語，並沒有任何解釋，表示他當時有多少歲。
- 2) 在【出 33:11】當約書亞在聖經中出現之時，聖經稱為「少年人」，又在【出 24:13】稱約書亞是摩西的「幫手」。
【出埃及記 33:11 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、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、摩西轉到營裏去、惟有他的幫手一個少年人嫩的兒子約書亞、不離開會幕。】
【出埃及記 24:13 摩西和他的幫手約書亞起來、上了 神的山、】
- 3) 「少年人」在當時猶太人的社會裡即由二十歲到廿九歲；在【民一 3】二十歲是可以當兵的男兵，三十歲的人才可以作先知，因此約書亞為摩西幫手之時，應在二十歲至廿九歲之間。
【民數記 1:3 凡以色列中、從二十歲以外、能出去打仗的、你和亞倫要照他們的軍隊數點。】
- 4) 不過在【出 17:8~13】當摩西吩咐約書亞帶領人去與亞瑪力人作戰時，約書亞不可能才是廿一歲，一定是廿五歲至廿九歲之間，我們把它當成廿九歲好了。
【出埃及記 17:8 那時亞瑪力人來在利非訂、和以色列人爭戰。】
【出埃及記 17:9 摩西對約書亞說、你為我們選出人來、出去和亞瑪力人爭戰、明天我手裏要拿着神的杖、站在山頂上。】
【出埃及記 17:10 於是約書亞照着摩西對他所說的話行、和亞瑪力人爭戰、摩西、亞倫、與戶珥、

都上了山頂。】

【出埃及記 17:11 摩西何時舉手、以色列人就得勝、何時垂手、亞瑪力人就得勝。】

【出埃及記 17:12 但摩西的手發沉、他們就搬石頭來、放在他以下、他就坐在上面、亞倫與戶珥扶着他的手、一個在這邊、一個在那邊、他的手就穩住、直到日落的時候。】

【出埃及記 17:13 約書亞用刀殺了亞瑪力王和他的百姓。】

5) 廿九歲在加上曠野的四十年，約書亞抵達約但河東岸時，已六十九歲，接著約書亞過約但河後進佔許多地方，時間有多久呢？我們必須由迦勒來算出來。

『迦勒』

迦勒作探子時正四十歲【書 14:7 節】，在曠野流浪了三十八年，抵達迦南地時是七十八歲，他約書亞申請一塊山地時是八十五歲，亦即迦勒進迦南到申請此(地)時共有七年。也就是說約書亞在迦南的年數，即「七年」。

【約書亞記 14:7 耶和華的僕人摩西、從加低斯巴尼亞打發我窺探這地、那時我正四十歲、我按着心意回報他。】

6) 所以「年紀老邁」的「約書亞」是六十九歲加上「七年」等於七十六歲。

【書廿四章 29 節】說約書亞去世時，是一百一十歲。

【約書亞記 24:29 這些事以後、耶和華的僕人嫩的兒子約書亞、正一百一十歲就死了。】

Q8: 以色列百姓『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』；那現在我們基督徒每個人的未得之地在哪裡？

A8:

1) 以色列百姓『還有許多未得之地』一方面，上帝要留下這些地方給十二支派，由他們各自去奪取，這不僅考驗他們的信心，也看他們是否全心順服。

a) 依照【士 3:14】：「耶和華留下這些民族，是要考驗以色列人，看看他們是否服從耶和華藉著摩西頒佈給他們祖先的誠命。」在這塊土地上，要考驗那些沒有經歷迦南戰事的以色列人。

b) 另一方面是要教以色列的每一代都要學會打仗，尤其是從來沒有上過戰場的人。

c) 果然後來【士師記】時，以色列人在約書亞和與他同時代的長老去世後，後代的子孫確實就墮落了，他們忘記了上帝的命令、誠命。這是非常可惜的事。

【士師記 3:4 留下這幾族、為要試驗以色列人、知道他們肯聽從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他們列祖的誠命不肯。】

2) 我們知道，神把我們這些信徒留在地上是有『目的』的。他不是要我們單單享受他的恩典，祂還要我們把許多未得之地奪取過來。

2) 耶穌給我們的大使命是：【太 28:19~20】『所以，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、子、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』

【馬太福音 28:19 所以你們要去、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、奉父子聖靈的名、給他們施洗、〔或作給他們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〕】

【馬太福音 28:20 凡我所吩咐你們的、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、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】

3) 要『去』哪裡得哪些『未得之地』呢？讓我們各自想想，神對於我們每個人的呼召是什麼？

4) 讓我們回過頭，再來回憶一下，神對以色列人的呼召。

※ 『神對約書亞的呼召包括四方面』

1) 我們看見神的對以色列百姓呼召有四個步驟：

第一、要起來；神叫那些坐在那裡悲傷的百姓們起來；

第二、要過河；

第三、要進到這塊地去；

第四、腳掌要踏下去。

2) 爲什麼起來之後要過河呢？ 因為約旦河那邊，是神的應許之地；也因為 約旦河東是曠野，是漂流、是死亡；

3) 從埃及出來二十歲以上的人，都死在曠野裏面；那裡有「可拉一黨」的叛逆；更有『基博羅哈他瓦』——貪欲之人的墳墓。【民數記 11:34】

【民數記 11:34 那地方便叫作基博羅哈他瓦（就是貪欲之人的墳墓）、因爲他們在那裏葬埋那起貪慾之心的人。】

4) 所以神要百姓們『起來』；要過河不能繼續停留在現在這樣的光景裏。；

5) 百姓們要進到那塊地去；要用腳掌要踏下那塊地上得產業。

※ 『另外你相信，神對每一個兒女都有呼召嗎？』

1) 我們如果了解屬天道路的『終極目標』，我們必會先認識到。①起初神是先創造了天，②然後才及於地。

2) 最後在【啟示錄】末了，提到那從天而降的『聖城新耶路薩冷』，

3) 『聖城新耶路薩冷』就是總括了神歷代以來的作為。也就是說，①地上的一切都與天有相關聯，②一切出於天的，都必須滿足天的要求，必須與天相符合。

4) 由此可見『神終極的目標』乃是使天上的一切在『地和屬地的地方』得著完滿的彰顯，將屬天的一切在豐滿中表現出來。

『器皿』

1) 為了完成神『終極目標』的工作，神需要揀選一些『器皿』，而這『器皿』可能是『個人』或是『團體』；神先將祂要作的事情，做在這些被揀選的器皿身上。

2) 我們或許：「不會像是摩西、亞伯拉罕，被神呼召為『個人』器皿。」

4) 但是我們不能否認，最少我們會是『團體』器皿中的一份子。

5) 就算『團體』器皿中的一份子，也是神的器皿，神還是會將祂的手加在我們身上，把一個「呼召」放在我們裡面；所以我們不應該，僅僅只想尋求只做一個尋常的基督徒而滿足。

Q9: 【書 13:6】神說：「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，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爲業。」神是已應許的，但我們是否都能完全得到呢？

A9:

1) 在【書 13:6】的時候，約書亞只得了部份迦南地，還有許多未得之地，；

2) 不過這「對於神」來說，地都是已經得了；所以神就吩咐約書亞要分這些未得之地分給九個半支派，而且神也應許必將那些地上的居民趕出去，於是約書亞就照神吩咐拈鬮分地，因為得地不是靠他們，是靠神。。

3) 這裡唯一的問題是我們人，對於神的應許，我們是否都能完全得到呢？而這個答案

決定於，人是否有願意的心，是否有信心肯去做。

4) 如果願意的心去作，就會像【書 13:10, 12】他們就可以勝過亞摩利王西宏和巴珊王噩，

【約書亞記 13:10 和在希實本作王亞摩利王西宏的諸城、直到亞捫人的境界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3:12 又有巴珊王噩的全國、他在亞斯他錄和以得來作王、利乏音人所存留的只剩下他、這些地的人、都是摩西所擊殺所趕逐的。】

5) 如果不願意，就會像【書 13:3】「西曷河以北的地」，一直得不到。

【約書亞記 13:3 從埃及前的西曷河往北、直到以革倫的境界、就算屬迦南人之地、有非利士人五個首領所管的迦薩人、亞實突人、亞實基倫人、迦特人、以革倫人之地、並有南方亞衛人之地。】

6) 如果不願意，也像【書 13:13】「基述人和瑪迦人」，一直都趕不出去。

【約書亞記 13:13 以色列人卻沒有趕逐基述人、瑪迦人、這些人仍住在以色列中、直到今日。】

7) 值得讓我們深思的是，神的應許是決不落空，我們如果不能與神同工，來達成神的應許或是說神的旨意。

8) 神是不會因為人而停頓，而影響到祂的作為的；神會興起另一批人來跟祂同工，完成祂的旨意；正如同神讓第一代以色列人「引於這河，卻讓他們倒閉曠野」；神接著興起第二帶來完成祂的旨意。真的我們要深深的問自己這個問題；

這也就是『聖靈水流』所指出的另一個意義。

Q10: 在神眼中，所有的地都是以色列人的，為什麼需要分？

A10:

1) 神吩咐約書亞『拈鬮』分配已經佔領的地，甚至也分配那些還未佔領的地，因為在神眼中，所有的地都是以色列人的。

2) 不過在神，祂的智慧裏，祂乃是將那地，就是基督，分給不同的支派。所有的支派都不相同；他們各有不同的特點。

3) 在【創 49 章】，十二支派的父親雅各，以豫言的形式祝福每一個兒子。

4) 雅各對「猶大」的祝福啟示，【創 49:9】神看猶大是三重的獅子：小獅子、成熟的公獅和母獅；作為小獅子，猶大能長大並剛強；作為公獅，他能爭戰；作為母獅，他能生產。

【創世記 49:9 猶大是個小獅子、我兒阿、你抓了食便上去、你屈下身去、臥如公獅、蹲如母獅、誰敢惹你。】

5) 而【創 49:27】「便雅憫」是撕掠的狼。

【創世記 49:27 便雅憫是個撕掠的狼、早晨要喫他所抓的、晚上要分他所奪的。】

6) 而【創 49:17】「但」是道上的蛇，咬傷馬蹄，阻撓神的子民往前。

【創世記 49:17 但必作道上的蛇、路中的虺、咬傷馬蹄、使騎馬的墜落於後。】

7) 而【創 49:13】「西布倫」是停船的海口。

【創世記 49:13 西布倫必住在海口、必成為停船的海口、他的境界必延到西頓。】

8) 而【創 49:21】拿弗他利是被釋放的母鹿。

【創世記 49:21 拿弗他利是被釋放的母鹿、他出嘉美的言語。】

※ 『各支派有所不同』

1) 因為各支派有所不同，神就無法以相同的方式將相同的地分給每一支派。

2) 這個『拈鬮』分地的豫表，今天應驗在我們中間。我們都有相同的基督，但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各有不同。我們所據有的那地（基督），乃是照著我們的所是。

※『公牛、綿羊、山羊、斑鳩和雛鴿』

1) 如同【利未記一章】揭示基督是五種形式的燔祭：①公牛、②綿羊、③山羊、④斑鳩和⑤雛鴿。這些項目只豫表一位基督，但牠們是照著奉獻者的能力獻上的，指明我們對基督的經歷，在大小和種類上各有不同。

2) 大小和種類不在於基督，乃在於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和享受。保羅所經歷的基督可由公牛來豫表，而今天許多信徒所經歷的基督只能由鴿子來豫表。

※『細麵、薄餅和新穗子』

1) 【利未記二章】也用三種素祭來揭示基督：①細麵、②薄餅和③新穗子。

2) 我們若是軟弱的，不能喫薄餅，就可以喫細麵。

3) 我們長大時，就能經歷基督作薄餅。

4) 使徒保羅完全成熟，且滿了力量。他是喫新穗子的人。

5) 我們再次看見只有一位基督，卻有許多的形式和不同的大小。我們可能用不同的方式，並在不同的程度上經歷祂作細麵、薄餅和新穗子。

※『地的據有者各有不同』

1) 「拈鬮分地」的內在意義乃是：那地的據有者各有不同。這也指明在神子民中間，對基督的經歷不都是相同的。

2) 在神的命定裏，美地是以不同的程度分給祂的百姓。

3) 【羅 12:3】清楚告訴我們：『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度量。』。

【羅馬書 12:3 我憑着所賜我的恩、對你們各人說、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、要照着 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、看得合乎中道。】

4) 【羅 12:4】也告訴我們：『肢體不都有一樣的功用。』。

【羅馬書 12:4 正如我們一個身上有好些肢體、肢體也不都是一樣的用處。】

5) 所以，神將恩典賜給各肢體，是照著各肢體在身體裏的功用。【弗 4:7】。這是神的命定，和神聖的分配。

【以弗所書 4:7 我們各人蒙恩、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。】

Q11: 上帝是一個殘忍的上帝嗎？章節中都交代要殺盡，凡有氣息的沒有留下一個。

【申命記 7:2 耶和華你 神將他們交給你擊殺、那時你要把他們滅絕淨盡、不可與他們立約、也不可憐恤他們】。

【約書亞記 6:21 又將城中所有的、不拘男女、老少、牛羊、和驢、都用刀殺盡。】

【約書亞記 8:26 約書亞沒有收回手裏所伸出來的短槍、直到把艾城的一切居民、盡行殺滅。

【約書亞記 10:1 耶路撒冷王亞多尼洗德聽見約書亞奪了艾城、盡行毀滅、怎樣待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、也照樣待艾城和艾城的王、又聽見基遍的居民與以色列人立了和約、住在他們中間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0:20 約書亞和以色列人大大殺敗他們、直到將他們滅盡、其中剩下的人都進了堅固的城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1:14 那些城邑所有的財物、和牲畜、以色列人都取為自己的掠物、惟有一切人口都用刀擊殺、直到殺盡、凡有氣息的沒有留下一個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1:20 因為耶和華的意思、是要使他們心裏剛硬、來與以色列人爭戰、好叫他們盡被殺滅、不蒙憐憫、正如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。】

【約書亞記 11:21 當時約書亞來到、將住山地、希伯崙、底璧、亞拿伯、猶大山地、以色列山地所有的亞納族人剪除了。約書亞將他們和他們的城邑盡都毀滅。】

1) 如果我們閱讀【利未記 18:1~30】

【利未記 18:3 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，那里人的行為，你們不可效法，我要領你們到的迦南地，那里人的行為也不可效法，也不可照他們的惡俗行。】

【利未記 18:27 (在你們以先居住那地的人行了這一切可憎惡的事，地就玷污了，)】

【利未記 18:30 所以，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，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，以致玷污了自己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】

2) 耶和華吩咐以色列民，所不要行的那些可憎的惡行，正是當時迦南居民的民風異俗。他們這些卑污的惡行，簡直是禽獸不如。

3) 當上帝在忿怒中傾覆「所多瑪」和「蛾摩拉」的時候，看見的人也是這樣問：

【申 29:23~24】『耶和華為何向此地這樣行？這樣大發烈怒是什麼意思呢？』4) 迦南居民的惡行已經到了無藥可治的地步，上帝遂用以色列民作為滅絕的工具，把他的忿怒完全地傾倒在迦南居民的身上，這是我們可以理喻的。

【申命記 29:23 又看見遍地有硫磺、有鹽鹵、有火跡、沒有耕種、沒有出產、連草都不生長、好像耶和華在忿怒中所傾覆的所多瑪、蛾摩拉、押瑪、洗扁一樣。】

【申命記 29:24 所看見的人、連萬國人、都必問說、耶和華為何向此地這樣行呢。這樣大發烈怒是甚麼意思呢。】

5) 很可悲的是，以色列民並沒有完全遵行上帝的命令，以致他們往後隨從了迦南人的惡俗，陷入網羅，拜祭他們的神，就如【申 12:29~32】耶和華事先所警告的一樣。

【申命記 12:29 耶和華你 神將你要去趕出的國民、從你面前剪除、你得了他們的地居住。】

【申命記 12:30 那時就要謹慎、不可在他們除滅之後、隨從他們的惡俗、陷入網羅、也不可訪問他們的神、說、這些國民怎樣事奉他們的神、我也要照樣行。】

【申命記 12:31 你不可向耶和華你的 神這樣行、因為他們向他們的神、行了耶和華所憎嫌所恨惡的一切事、甚至將自己的兒女用火焚燒、獻與他們的神。】

【申命記 12:32 凡我所吩咐的、你們都要謹守遵行、不可加添、也不可刪減。】

6) 今天地上的惡行與當日迦南居民的相比，應該是『有過之而無不及』。

若不是上帝記念彩虹之約【創 9:8~17】，另一次洪水早就泛濫，毀壞一切有血肉之物了。現在上帝是寬容世人，給人機會歸向救主。

【創世記 9:13 我把虹放在雲彩中、這就可作我與地立約的記號了。】

7) 人若還不悔改，【彼後 3:10】『主的日子就要像賊來到一樣。那日，天必大有響聲廢去，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，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。』

【彼得後書 3:10 但主的日子要像賊來到一樣、那日天必大有響聲廢去、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銷化、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燒盡了。】